

1 項之罪者，依刑事訴訟法追訴、處罰。本案已依上開規定，正由普通法院及檢察署進行追訴、審判中。另陸軍下士洪仲丘不幸死亡案，國防部已深切檢討並表達誠摯之哀痛與歉意，且全力配合偵辦，期能釐清洪士之確切死因，儘速還原事實真相。

(三十八)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怡潔建議加強節能減碳、綠化等工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8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279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3-114)

陳委員建議加強節能減碳、綠化等工程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內政部營建署為因應氣候變遷，加強節能減碳、綠化等工程，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5 日通函建議各地方政府辦理道路景觀綠美化應採用適合當地生態環境之「闊葉喬木」為主要植栽樹種，以型塑連續性綠帶為主，設置單一樹穴為輔，避免破壞既有植栽，並增加綠化面積，以提升人行環境之遮蔽率及舒適性。另近年臺灣各地為景觀之因普植櫻花，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為鼓勵栽植本土原生樹種，避免民間搶種櫻花，除已函請各地方政府辦理造林綠美化應適地適木，以選擇本土原生樹種為宜，如茄苳、樟樹、臺灣欒樹等，均適合做為綠化樹種；若欲栽種臺灣原生山櫻花應注意要選擇適宜地點栽種，同時於相關造林會議上，亦請各地方政府於轄內加強教育及宣導民眾應適地適木，儘量栽植本土原生樹種。
- 二、有關加強綠化工程部分，依據「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工程造價超過 5 千萬以上公有新建建築物依規定均須申請綠建築標章，而綠建築評估內容中已將綠化量納為重要指標之一，主要係以植物固定 CO₂ 效果做為評估單位，針對建築環境中之空地、陽臺、屋頂、壁面進行全面綠化設計之評估，以吸收二氧化碳、淨化空氣，進而達到緩和都市氣候高溫化現象、改善生態環境、美化環境之目的。因此，基地在規劃時應儘量爭取更多之綠地面積、採複層綠化設計，並優先栽種葉多及壽命長之喬、灌木以取代草花植物，同時選取適合本土之原生樹種，亦給予計算上之獎勵優惠，基地若全面採用原生植物進行綠化設計，最高可給予 30% 之獎勵，以提升綠化成效。同時因該指標可達減碳、淨化空氣、降低室內溫度及兼具景觀美化等功能，已廣受國內建築同業採用，並落實於相關建築設計案例，截至本(102)年 8 月底，累計評定通過綠建築標章及候選綠建築證書共計 4,114 件，其中有高達 77% 之案件通過「綠化量」指標，未來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將持續致力於本項工作，以期建置更佳之生活環境。

(三十九) 行政院函送賴委員士葆就「補習教育法」修正草案中研議規定補習班招收未滿六歲幼兒，課程內容辦理範圍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21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400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4-146)